

ICS 91.060.50
Q 70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5824—2008
代替 GB/T 5824—1986

建筑门窗洞口尺寸系列

Size system of opening for windows and doors in building

2008-07-30 发布

2009-03-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代替 GB/T 5824—1986《建筑门窗洞口尺寸系列》。

本标准与 GB/T 5824—1986 相比主要变化如下：

- 删除 GB/T 5824—1986 第 1 章前的悬置段文字；
- GB/T 5824—1986 第 1 章名称“适用范围”改为本标准的第 1 章名称“范围”，并对内容进行了修改，适用范围取消了构筑物，并删除了 GB/T 5824—1986 中 1.2 的内容；
- 本标准增加了第 2 章“规范性引用文件”；
- 将 GB/T 5824—1986 第 2 章名称“名词解释”改为本标准第 3 章名称“术语和定义”，增加“门窗洞口标志尺寸”、“门窗洞口宽、高基本参数”、“门窗洞口宽、高辅助参数”、“门窗洞口标志尺寸基本规格”、“门窗洞口标志尺寸高辅助规格”、“基本门”和“基本窗”的定义；
- 将门窗洞口的规格型号由四位数字表示，改为六位数字表示（GB/T 5824—1986 的 2.2；本标准的 3.10）；
- GB/T 5824—1986 第 4 章、第 5 章的内容修改后调整到本标准第 7 章选用要求中；
- 本标准表 1 建筑门洞口尺寸系列中，取消标志洞宽 600 mm 系列的 3 个基本规格；增加标志洞宽 1 600 mm 辅助参数系列；增加标志洞高 2 200 mm、2 300 mm 两个辅助参数系列；
- 本标准表 1 建筑窗洞口尺寸系列中，标志洞宽 600 mm~2 400 mm 的 3M 系列基本参数中，插入 1M 模数参数级差形成的 10 个标志洞宽辅助参数系列；标志洞高 600 mm~1 500 mm 的 3M 系列基本参数中，插入 1M 模数参数级差形成的 5 个标志洞宽辅助参数系列；
- 取消 GB/T 5824—1986 的附录 A 选用须知（补充件），将其中部分内容调整到本标准第 5 章门窗洞口和门窗的宽、高构造尺寸的确定、第 6 章门窗洞口宽、高定位线的确定；其余内容修改后列入本标准第 7 章选用要求中。

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提出。

本标准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制品与构配件产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

本标准负责起草单位：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 中国建筑标准设计研究院。

本标准参加起草单位：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山幕墙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广东金刚幕墙工程有限公司、广州铝质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中国建筑装饰协会幕墙工程委员会、清华大学建筑学院建筑技术科学系、上海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河南省建筑科学研究院、北京金易格幕墙装饰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广东省东莞市坚朗五金制品有限公司、福建省南平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泰然铝合金工程有限公司、杭州之江有机硅化工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张士翔、石民祥、顾泰昌、王洪涛、庄平江、窦铁波、廖学权、谭国湘、黄圻、宋协昌、林波荣、陆津龙、刘宏奎、班广生、杜万明、谢光宇、栗曙、刘明。

本标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

- GB/T 5824—1986。

建筑门窗洞口尺寸系列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建筑门窗洞口宽度、高度尺寸的术语和定义、尺寸系列及选用要求。
本标准适用于工业与民用建筑各类材料内、外墙体的门和窗洞口。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GB/T 5823 建筑门窗术语

GBJ 2 建筑模数协调统一标准

3 术语和定义

GB/T 5823 和 GBJ 2 确立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

3.1

门窗洞口(宽度、高度)标志尺寸 **coordinating size between opening and frame of windows and doors**

符合门窗洞口宽、高模数数列的规定,用以标注门窗洞口水平、垂直方向定位线的垂直距离,是门窗宽、高构造尺寸与洞口宽、高构造尺寸的协调尺寸,简称门窗洞口标志宽度(B)、标志高度(A)尺寸,单位为毫米。

3.2

门窗洞口宽、高定位线 **width and height position lines of opening for windows and doors**

门窗洞口宽、高标志尺寸的位置线,是协调门窗与洞口之间相互位置的基准(见图 1、图 2)。

3.3

门窗洞口宽、高构造尺寸 **width and height of structural reveal**

门窗洞口宽度、高度的设计尺寸,是指洞口的净宽(B_1)、净高(A_1)尺寸。

3.4

门窗宽、高构造尺寸 **width and height of windows and doors**

门窗宽度、高度的设计尺寸,是指门窗外形的宽度(B_2)、高度(A_2)尺寸。

3.5

门窗洞口尺寸系列 **size system of opening for windows and doors**

按 GBJ 2 规定的建筑模数数列所选定的建筑门窗洞口宽、高的的一系列标志尺寸和由它们组成的指定规格。

3.6

门、窗洞口高、宽度基本参数 **basic height and width parameter of opening for windows and doors**

符合门窗洞口宽度、高度采用的水平、竖向扩大模数数列并经指定的标志宽度、高度尺寸。

3.7

门、窗洞口高、宽度辅助参数 **auxiliary height and width parameter of opening for windows and doors**

在门窗洞口宽度、高度采用的水平、竖向扩大模数数列中,插入小于该数列模数基数的模数参数级差,形成并经指定的标志宽度、高度尺寸。